

傅璇琮 主編

宁波通史

宋代卷



宁波出版社

傅璇琮 主编

张伟 张如安 邢舒绪 著

宁波通史

宋代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宁波通史. 宋代卷/傅璇琮主编; 张伟, 张如安,

邢舒绪著. —宁波: 宁波出版社, 2009.8

ISBN 978-7-80743-403-0

I. 宁… II. ①傅… ②张… ③张… ④邢… III. 宁波市—
地方史—宋代 IV. K295.5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9)第112884号

责任编辑 廖维勇

本书为宁波市重大文化研究工程项目成果

导 论

两宋立国 320 年(960—1279 年),其中北宋 167 年,南宋 153 年。这一时期,中国历史正处于一个重大的变革期,整个封建社会由此呈现出了一些新的变化:政治上,自宋初统治者采取一系列措施加强中央集权,唐末五代以来藩镇割据的混乱局面为之一扫,集权政治全面强化;经济上,由于推行不立田制、不抑兼并的土地政策,地主经济充分发育,商品经济日趋活跃,同时,伴随着经济重心的南移,东南经济迅速崛起,从而使区域经济结构发生了重大变化,两浙成为一大经济中心;文化上,两宋积极推行重文政策,并进一步完善科举制度,从而使这一时期的社会无论在教育的普及,文学艺术的创作,还是在学术思想的传播及科技文化的繁荣等,均呈现出前所未有的新气象。宋代社会所经历的这一新变动,深刻影响着这一时期宁波的历史进程。回顾宁波历史,两宋无疑是一个重要的发展时期。在这 320 年中,由于社会相对安宁,经济与文化发展迅速,宁波成为两浙地区的一大经济中心和文化重镇。本卷分别从政治与军事、社会经济、海外贸易、城市建设与管理、文化及社会生活六个方面对宁波历史作了全方位的考察,以期展现这一时期宁波社会所经历的深刻变化,揭示出这一时期宁波的演进脉络。

—

后周恭帝显德七年(960年)正月,禁军统帅赵匡胤发动陈桥兵变,建立了相对统一的北宋王朝。三月,钱俶遣使朝贺宋太祖登基,吴越政权事实上已接受宋廷节制。同年,宋廷升明州望海军为奉国军,治鄞县,授钱俶之弟钱亿为奉国军节度使、持节明州事。太平兴国三年(978年),继割据福建漳、泉二州的陈洪进的纳土归顺,钱俶再次上表请求纳土,为宋廷所允。至此,包括明州在内的两浙地区纳入北宋版图,从而宣告了吴越政权在明州统治的结束。随着北宋王朝在明州统治的确立和宋廷加强中央集权措施的全面推行,明州的政治体制也随之发生变化。在行政归属上,至道三年(997年),划分全国州郡为15路,明州属两浙路。皇祐三年(1051年),又分两浙路为东、西两路,明州属两浙东路。熙宁十年(1077年),两浙东、西路复合为一,明州属两浙路。在行政建制上,宋初,明州辖奉化、慈溪、象山、定海(今镇海、北仑区)、鄞县5县。熙宁六年,因鄞县富都、安期、蓬莱三乡隔海,管理不便,朝廷下诏置尉司,不久改设昌国县,明州辖县增至6个。至此,明州行政区域基本确定,终南宋而不变。在官员设置上,北宋为惩五代之弊,规定州郡长官由文臣担任。故自钱惟治起,明州历任知州概由文臣充任。佐官则有节度判官(或观察判官)、节度推官(或观察推官)、节度掌书记(或观察支使)各1员,分曹建掾,协助知州处理州郡政务。同时,为牵制州郡长官的权力,另设通判,以京朝官充任。明州作为大郡,通常设通判2员。县为最低一级地方行政建制,长官称县令,如以京朝、幕官任事,则称“知县事”。县令(或知县)总管一县民政,劝课农桑,平决狱讼。同时,根据各县户口多寡,设县丞、主簿、县尉,协助县令处理地方各类事务,维护地方治安。县以下的基层组织则为乡。乡辖里,设里正、户长、乡书手以掌课输;耆长主盗贼词讼。熙宁年间(1068—1077年),王安石变法,又废户长,推行保甲法,

乡役法与保甲法逐渐合一。此后虽屡有反复,但到北宋末年,明州地区的基层组织基本实行保正长法。南宋时期,明州隶属两浙东路,以州(府)辖县的格局不变。但由于迁都临安,明州作为东部屏障,其“控扼海道”的地理位置为统治集团所重视。绍兴三年(1133年)九月,为加强浙东路海防,在吕颐浩的建议下,南宋朝廷始命侍卫亲军步军都指挥使、武泰军节度使、主管殿前司公事郭仲荀为检校少保、知明州兼沿海制置使,从而开明州守臣兼沿海制置使之先例。绍熙五年(1194年),宁宗继位,诏改明年为庆元元年,并升格明州为府,名之为庆元。至此,明州(庆元府)作为东南大藩的政治地位完全确立。明州升格为府后,知州改名“知军府事”,知州(府)幕僚官的设置基本与北宋相同。因知州(府)兼沿海制置使,故在明州又设有沿海制置司。南宋时期的明州亦设置通判。淳熙元年(1174年),魏王恺判明州,一度以王府长史取代通判。淳熙七年恢复旧制。嘉定元年(1208年),省添差通判,通判额减至2员。至于南宋明州县级官员的设置及乡村组织,则大体与北宋时期相同。

二

北宋立国后,为防止再现唐末五代以来的藩镇割据局面,于是强干弱枝,尽收地方劲兵于中央。在吴越国“纳土”称臣后,宋廷即整编其军队,将强壮者编入禁军,调往西北边地;羸弱者则留于本地,作为承担地方杂役之用。庆历年间(1041—1048年),随着社会矛盾的激化,北宋政府开始在内地设禁军驻防,当时明州置宣毅军一指挥,这是北宋时期明州驻扎禁军的开始。嘉祐四年(1059年),为加强东南防务,宋廷下诏明州、福州各置就粮禁军,专捕“盗贼”。到北宋末年,明州共驻有威果三十指挥、威果五十五指挥、雄节指挥、威胜指挥和全捷指挥5支禁军,史称“禁军五指挥”。

除禁军外,明州还驻有大量的厢军。宋初,将两浙“顺化军”中精

锐者抽调后,留在本地的老弱者便成为厢军,此后厢军兵员大多从民间招募。作为一种地方军,厢军主要从事地方上的各种杂役,如壮城军用于修筑城池,都作院军用于制造军器,船场军用于造船,装发军用于运输等。神宗熙宁之前,明州厢军有江桥院、碇手、采造等。熙宁年间(1068—1077年),当时明州驻有崇节二十八指挥、崇节二十九指挥和崇节三十指挥,号称“崇节三指挥”,营所分别在州城天庆观前、东寿昌寺前和东寿昌寺北。

除禁军、厢军外,明州还有一种本地军——土兵(或称土军)。早在仁宗时期,明州已设有巡检、巡察使臣兵级等。神宗时期,开始招置土军以充实巡检司,此后虽屡有反复,但土军已成为巡检司的主要力量。当时明州所属各县多设有巡检司,如昌国县有岱山巡检,定海有海内东寨巡检、海内西寨巡检、水陆管界巡检,慈溪有鸣鹤寨巡检,奉化有公塘巡检等,成为维护地方治安的一支重要力量。

南宋政权建立后,明州成为东南门户,其在军事上的战略地位更显重要,为此,南宋政权在加强明州城防御工程建设的同时,在州城内外及军事要冲之地部署了相当数量的军事力量。

南宋初,朝廷下诏两浙东、西,江东南、西诸路各分置路分总管,文臣以安抚使为都总管,兼领兵民事,武臣则为副总管,只掌管兵事。孝宗乾道年间(1165—1173年),浙东副总管治所从绍兴正式移驻明州城。此外,城内还有路分都监厅,掌禁军屯戍、边防、训练等政令。当时,驻扎在明州城内的禁军有威果三十指挥、威果五十五指挥、雄节指挥、威胜指挥、全捷指挥等五指挥;厢军有崇节二十八指挥、崇节二十九指挥、崇节三十指挥、壮城指挥、都作院指挥、船场指挥、清务指挥、剩员指挥、宁节指挥等九指挥。

南宋朝廷在明州亦大量招募土兵。绍兴五年(1135年)、乾道七年(1171年),朝廷先后下令沿江沿海各州军诸寨添招、增招土兵。土兵由巡检司分掌,归地方节制。到南宋后期,庆元府辖县中,鄞县设有大嵩巡检司,定海有海内、管界巡检司,奉化有鲒埼、公塘巡检司,昌国

有三姑、岱山巡检司,慈溪有鸣鹤巡检司。与9个巡检司相应,则分别有浙东、大嵩、海内、管界、鲒埼、公塘、三姑、岱山、鸣鹤9寨。在当时禁军、厢军缺额达40%左右的情况下,土兵仅缺8%左右,足见南宋政府对土军的重视。

南宋建立后,为防御金人从海上入侵,加强了对海道的防守。绍兴二年(1132年)五月,朝廷开始设置沿海制置司。七月,在吕颐浩的建议下,将统领福建、两浙、淮东海防事务的沿海制置司一分为二:一为浙西淮东沿海制置司,一为浙东福建沿海制置司。浙东福建沿海制置司即置司于定海县,主要管辖温州、台州、明州和绍兴府,负责扼守海道、训练水军、组织民防、刺探敌情,也承担禁戢、救助海商等部分民政职能,成为南宋时期防御外敌入侵、维持地方治安的一支重要力量。

与此同时,南宋也开始大量招置水军,相继建立许浦水军、澈浦水军与定海水军。嘉定七年(1214年),因郡守程覃的请求,三姑、岑江、烈港(一作“冽港”)、海内、白峰5寨土军也归水军统制节制。至宝庆年间(1225—1227年),明州水军中有正兵约3900名。

总之,两宋时期明州(庆元府)的军事驻防,州城内有禁军、厢军,外有殿前水军和土军。定海水军与平江许浦水军、嘉兴澈浦水军构成临安左右前后门户之防。土兵除巡防、捍御盗贼外,与水军互为犄角,扼守海道。到南宋后期,沿海九寨土军又归定海水军统一调遣,而统于沿海制置司,二者渐趋合一。

三

两宋时期,明州地区人口的增长和劳动力的增加、耕地面积的不断扩大和生产技术的进一步提高,为社会经济的发展提供了有利条件;同时,随着广大佃农地位的提高,劳动者的生产积极性大大提高。在百姓的辛勤耕作下,明州的农业、渔业、手工业和商业有了显著的发展,呈现出繁荣景象。

明州地区农业生产的发展,主要表现在水利工程的兴建与水利网络格局的基本形成,耕地面积的扩大与土地利用率的提高,耕作制度与耕作技术的改进,农作物品种的多样化与经济作物的广泛种植及亩产量的增加等方面。

就明州的水利事业而言,经过仁宗、神宗、宁宗、理宗四个时期的集中治理,一方面,唐代以来不少旧的灌溉工程得到浚治;另一方面,新的水利工程不断兴建,形成了以海塘—湖泊—河网为特色的水利网络格局。这一网络格局主要表现为宁波平原北部慈溪、余姚、定海三县的沿海防潮体系,东部平原的东钱湖灌溉水系,西部平原的它山堰灌溉水系及南部平原以奉化江、白杜、横溪为中心的灌溉水系。水利灌溉系统的完善,为进一步利用土地、推动区域经济的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在耕地面积与土地利用率方面,两宋时期,为缓解人口增加而造成的对耕地的压力,百姓竞相开垦土地。于是,与山争地、与海争地、与湖争地,使得山田、涂田、湖田等大量增加。在明州,新垦田主要是涂田和湖田。作为土地开发利用的方式,围湖造田扩大了耕地面积,减缓了人地矛盾,对提高土地利用率、发展地方经济有其积极的作用,在一定程度上也增加了政府的赋税收入。但湖田以填塞湖塘水泊为代价,过度围湖、侵湖,势必破坏水系及水利设施功能的发挥。鉴于围湖及侵湖盗耕带来的危害,南宋后,地方政府采取了一些积极的措施,在浚治湖泊、提高水资源利用率的同时,屡下禁令限制民间侵湖行为,使滥行侵垦的势头基本得到控制。

在耕作制度与耕作技术的改进方面,明州百姓已经能按季节来合理安排不同稻谷品种的种植,水稻种植已采用一年两熟的间作制,稻麦轮种与麦蔬间作等耕作制也开始出现。在作物耕耘、施肥、用水等方面,明州地区的精耕细作程度已相当高,并形成了成熟的水田耕作技术体系。

在农作物的种植与产量方面,明州百姓在扩大耕地面积,种植稻、

麦、粟、黍等农作物的同时,因地制宜,广泛种植桑、麻、茶、棉花、席草、水果等,使经济作物生产得到了较快发展,产量不断增加。以谷物产量为例,由于水利的兴修,优良品种的培育和推广,生产工具的改善和耕作技术的提高,明州地区水稻的单位面积产量大大提高。北宋以前,广德湖周围的民田每亩产量达到六七石,为同时期两浙地区水稻亩产的最高纪录。

与此同时,以海洋捕捞为主的渔业开始从农业中分离出来,成为居民重要的副业之一。宋代明州捕捞业的最大变化是,随着民间造船技术的进步,捕捞范围进一步扩大,开始从浅海滩涂、沿海江汉向周边海域拓展。渔民们在长期的生产作业中,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并掌握了鱼汛及各种鱼类的活动情况。海洋捕捞业的发展,使海产品产量大增,渔民们除将部分鲜货直接投放周边市场外,大部分则通过特殊处理予以保存,海产品加工业随之兴起。同时,随着浙东人口的增加,海产品的需求量也随之上升,从而促使海水养殖业兴起。明州近海居民至迟在宋代已开始从事滩涂养殖业,他们掌握了海蛤、江珧的养殖技术,这为后来海贝类的大量养殖奠定了基础。

农业经济的发展,为手工业的进一步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而人口的持续增长,消费总量的不断扩大及海外贸易的发展,也刺激着手工业生产规模的扩大、内部分工的细化与生产技术的进一步提高。明州手工业的发展,首先表现为手工业门类的日趋齐全,如造船业、丝织业、酿酒业、煮盐业、制瓷业、刻书业等多种行业并存;其次是不少手工业生产部门在经营规模和制作工艺水平在唐、五代基础上都有了扩大和提高,在两浙甚至在全国享有盛名。在众多的手工业部门中,造船业是明州最发达的手工产业,在当时其造船技术已处于国内外领先地位。其次是煮盐业,不但产盐量高,而且质量上乘。到北宋中期,昌国东、西两监的年销盐量已居于当时浙东诸盐场销盐量的首位。

随着农业、手工业产品的日趋商品化,明州地区的商业进一步发展,突出表现为市镇的迅速兴起、城区商贸的繁荣和跨区域贸易的进

一步拓展等几个方面。

市镇是居民从事商业活动的聚集地,它的兴起和繁荣,是社会分工和商品经济发展的产物。随着明州农产品的商品化和手工业的发展,城乡之间、城镇之间的商品交换日趋频繁,作为商品交换中心的市镇迅速崛起。庆元府 27 个市镇的出现,表明南宋中后期该地区的基层商业网络已初步形成,从而为商品经济的进一步发展开辟了更为宽阔的道路。

农业、手工业和对外贸易的发展,使明州城市在市场的空间布局上发生了重大变化,商业经济迅速崛起,并呈现出了前所未有的繁荣景象。州城商贸的繁荣,首先基于自身手工业和各类加工产业的发达;其次,周边乡村市镇的制作原料、农副产品与各类手工产品源源不断地输入城内,推动了城区商业的繁荣;再者,明州港对外贸易的兴盛,对州城商贸的繁荣起到了有力的带动作用。上述种种因素的结合,使宋代明州城市商业经济迅速兴起,并很快成为浙东地区的一大商业中心。具体表现为:市场的分布由城市中心向城郊延伸,“行”、“团”等行业组织的大量出现,各种与商业活动有关的服务性行业兴起,交引铺的出现与商税额的增加等方面。其中,最为直接的体现是在商税额上。熙宁十年(1077 年),明州商税额总数为 27837 贯,其中州城税额为 20220 贯,约占总税额 72.6%。到南宋中期,州城税额仍占总税额的 53.5%。这一比例,充分反映出州城在区域商业经济中的中心地位。

明州地处两浙沿海中部,自古以来与沿海地区就有十分便利的贸易通道,其内陆水路航运,可通过浙东河直抵临安,并通过大运河与长江中下游的内陆市场相连接。因此,尽管其“僻处海滨”,却是沿海中部地区沟通海陆、连接南北的交通要冲。两宋时期,特别是入南宋后,随着明州人口的增长、产品商品化的发展和周边交通设施条件的改善,以跨区域为特点的远距离贸易进一步发展。明州城作为地区性商业中心和最大的消费市场,一方面,它在吸纳、消费外地产品的同时,

将部分输入品逐级向县镇、草市等市场分销;另一方面,它又集聚本地商品,将之引向外地市场,从而充分发挥出地区中心城市这种流通枢纽和物流调节的功能。在远距离贸易中,明州输出的商品有各类水产加工品和手工业品。明州地处沿海,海产品资源极其丰富,各类海产品除了满足当地市场需求外,更多地通过鲞、腊、鳔、糟等方式加工处理后销往外地。明州的海产加工品不仅销往以杭州为中心的江浙市场,甚至经巴蜀输入荆襄地区。明州又多山区,鄞县、慈溪、奉化盛产毛竹,这类竹子经特殊加工后,制作成焙笼后销往外地。另外,明州的特产品,如越窑青瓷、明席、草鞋、奉化绳、女儿布、金波酒、双鱼酒、铁器、铜器等产品也远销各地。

虽然,这一时期明州的绝大部分商品仍在当地市场网络内流通,作为远距离流通的商品,大多属于地方土特产,真正以专业分工为基础的商品生产在整个经济中所占的比重还不是很高,但与唐、五代时期相比,跨区域贸易的范围已大大扩大,以专业分工为基础的商品生产发展趋势已充分显示,这为以后商品经济的进一步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四

明州港处于沿海中部,特殊的地理位置,使其自唐代以来就成为对外贸易的重要港口。两宋时期,伴随着明州经济的进一步发展、造船和航海技术的进步以及政府对海外贸易的日趋重视,明州(庆元)港的对外贸易进入了一个新的繁荣期。这一时期,明州不仅与东亚高丽、日本的贸易空前繁荣,而且由于南海航线的拓展,与东南亚、波斯湾沿岸各国的贸易也大大加强。明州港不仅取代了杭州在两浙路诸港口对外贸易中的鳌头地位,并一跃成为与广州、泉州齐名的东南三大贸易港。

五代时期,吴越国鉴于“江淮不通”,积极开拓海道贸易,设立了类

似市舶机构的“博易务”，以管理货物交易事务。吴越“纳土”后，北宋政府一度迁两浙市舶司于明州，后又于明州独立设司。明州市舶司（务）的建立和管理体制的趋于成熟，客观上有利于推动明州地区对外贸易的发展。北宋中期以后，由于受政治格局变化的影响，明州被宋政府指定为与高丽、日本从事贸易活动的唯一港口，从此，明州港成为两宋政府与高丽、日本从事经济交往的主要港口。当时通过明州港输往高丽、日本的货物主要是铜钱、瓷器、香料、药材、书籍及丝织品等。在这些物品中，既有中国的手工制品和土特产，如茶叶、丝织品、瓷器、书籍、文具和各类奇花异草等，也有出产于东南亚、南亚等地，经宋商转贩的物品，如香药、犀角、象牙等。输入的物品一般也是高档生活用品和土特产品等。

这一时期，明州港不仅成为与高丽、日本贸易的主要港口，而且与东南亚及其他地区的贸易也大大加强。咸平年间（998—1003年），朝廷在下诏设立明州市舶司的同时，又规定，凡商船前往东南亚和东南亚诸国蕃商前来贸易，明州与杭州、广州一样，“并通货物”。这表明，明州已成为我国与东南亚及其他地区贸易的重要港口之一。当时明州城内，有不少来自东南亚地区及波斯、阿拉伯等国的商人在此经商，如城内泥桥下就有“波斯团”这一行业组织，狮子桥以北的清真寺，东渡门内的波斯巷，也相继出现在这一时期。从输入的物品来看，香料为大宗，其次是名贵药材、木材、宝货及布匹、矿石等。需要指出的是，从抽解额来看，明州市舶司对海南、占城、西平、泉州、广州船有明确规定，但对“外化蕃船”的抽解，则须报上级部门来确定，直到南宋后期，还没有形成统一的抽税率。

明州繁荣的港口贸易，使宋代市舶收入大增，对充实中央财政起到了一定的作用，同时，通过对外贸易，也使地方官府和百姓从中获利。更为重要的是，由于海外贸易范围的不断扩大和外销商品需求量的增加，为明州的商品开拓了广阔的国外市场，极大地推动了明州地区手工业和农产品经济的发展及商品化进程，加速了以明州为中心的

浙东区域市场体系的形成。

五

城市建设是城市经济发展、人口增长的必然,同时与其在政治、军事上的地位密切相关。两宋时期,随着明州社会经济的发展,城市人口的增加,尤其是南宋建都临安后,明州作为“浙左股肱之郡”的地位更加突出,城防和城市基础设施的建设,城市人口的管理等日益为中央和地方政府所重视。

首先,在城防建设上,两宋时期,明州子城、罗城作了多次整修。明州子城至少有两次较大规模的修葺。第一次在北宋初年,当时维修的重点是加固、修补城墙,经过这一次整修,城基叠砌有序,明显得到加宽、加厚。第二次在南宋时期,这次整修是在唐代夯土城墙基础上,将城基包砖全部改用加工的条石错缝砌筑,城基以上部分为包砖砌筑。宋代对罗城有三次大规模的整修。第一次是宋神宗时期,曾巩知明州任内。此次修缮的材料多利用旧城砖,砌成后周回约 2500 丈。第二次是理宗宝庆年间,胡榘兼知庆元府任内。此次重修,除望京、灵桥、东渡三门翻新外,其他城郭楼门均卑薄为厚,增卑为高,补罅易圯,历时近两年。经此次大修,明州 10 座城门的名称及布局有了明确的记载。第三次是在理宗宝祐至开庆年间,吴潜判庆元府任内。此次不但全面整修城墙,使“雉堞焕如”、“楼櫓粲然”,而且重新建立巡捕制度,加强了对城楼的巡防和管理。此后,至入元,除朝京门易名迎恩门外,这一格局不变。

其次,在城区坊巷建设与街衢整治方面,入宋以后,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明州城旧有的坊市制被彻底打破,城市居民聚落单位不再是旧坊区,而是按坊巷布局组成新的基层单位。同时,随着城市人口的增加,郊区的城市化,城市区域已不断向外延伸。这样,一种新的适应城市发展需要的管理体制——厢坊制应运而生。至南宋中期,明州城

内共有4厢51坊。此外,在府城东北与西面又设置了甬东厢和府西厢。甬东、府西二厢建制的出现,具有十分重要的历史性意义,它标志着南宋中叶后明州地区在城市化道路上已迈出了重要的一步,城市活动已突破城墙的限制向城郊辐射,城郊逐渐成为城市的有机组成部分。

再者,在城区水资源管理与碶闸桥梁建设方面,入宋以后,随着城市人口的增长,供水量日趋增加,地方政府在继续治理上游水源的同时,也加强了对城内河渠的疏浚与管理。明州城濒海枕江,依三江而筑,由于地势原因,水难蓄而善泄。明州城内位于城西南隅的日湖和月湖容纳它山诸水,为城中水源所在,因此,历届地方官员均十分重视对日、月二湖与河渠的疏浚工作。其中以元祐年间(1086—1094年)刘淑的浚治最为彻底。这次整治,不但扩大了月湖的蓄水量,而且,由于环湖及在湖中岛屿中大量种植松柳花草,又起到了固堤和保护水质的作用。另外,对妨碍水道的搭建物也不时予以整治,如陈瓘对环子城壕河浮棚的清理,胡榘禁止在有碍水道处建屋舍等。这些举措,对保证城内河道的畅通起了积极作用。同时,为了合理掌握蓄泄,吴潜通过实地勘察水位,并结合陈瓘在它山堰回沙闸、城东大石桥碶设立平水尺控制闸门启闭的经验,于城内平桥下建水则亭,立水则碑。平桥水则的设立,大大缩短了水位变化与操纵碶闸启闭的时间差,反映出南宋四明人民对水资源的利用与管理已达到了相当高的水平。

作为水乡城市,随着人口剧增,经济活动日趋频繁,兴建桥梁成为缓解交通拥挤的主要手段,自然也成为城市建设的重要内容。在郡城,桥梁主要由官府出资营建,也有由家族、巨室筹资建造。据《宝庆四明志》记载,到宝庆年间(1225—1227年),城内桥梁已达120座。桥梁的大量建造,不但有助于缓解交通,而且大大减少了城内因水运过于密集而造成的河道阻塞,对保护市内河渠的畅通和优化水质也起了积极的作用。

六

北宋的建立,结束了唐末以来长期的分裂割据局面,为文化的发展奠定了良好的社会基础,而统治者长期奉行“右文”政策,重视文化教育,在客观上也有利于推动文化的发展。两宋三百余年,明州文化的发展,鲜明地表现为由对中原文化的吸纳消化向形成独树一帜的区域文化发展,并在这一转向过程中,迎来了宁波历史文化发展的一个高峰期。

首先,在哲学思想方面,早在北宋庆历时期,以杨适、杜醇、王致、王说、楼郁为代表的“明州五先生”,不仅著书授徒乡里,同时积极传播“宋初三先生”之一、理学先驱胡瑗的思想,倡导“学以穷理为先”,成为理学思想传入明州的先驱,为后来四明诸学派的形成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到南宋中期,杨简、舒璘、沈焕和袁燮等,倡导心学于东南,并将其进一步发展,使其成为南宋时期明州地区最重要的学术派别——“四明学派”。南宋后期,由于统治者崇尚程朱理学,褒扬朱熹,朱学在四明地区迅速崛起,出现了以黄震、史蒙卿为代表的一批朱子后学,他们传播朱学于东南,使明州成为浙东朱子学的重镇。可以说,四明四先生为代表的心学派和黄震、史蒙卿为代表的程朱理学派的出现,是这一时期明州哲学思想进入繁荣的标志。

其次,在宗教文化方面,由于宋代统治者既尊崇儒学,又兼隆佛、道,这为宗教文化在两宋的发展创造了良机。正是在统治者的倡导和扶植下,明州佛教在吴越时期的发展基础上步入了繁盛期。表现为:天台宗的中兴,禅宗的鼎盛,净土思想的流行和弥勒、观音信仰在民间的进一步传播,同时,随着明州港成为东南地区对外开放的主要港口,明州佛教的对外交流日趋加强。这一时期,明州涌现出如知礼、遵式、宗晓、雪窦重显、宏智正觉、普济等众多学问僧,出现了《乐邦文类》、《四明尊者教行录》、《五灯会元》等一批佛学著作。明州的道教虽无

法与佛教相提并论,但较前也有了较大的发展,不仅道观数量有所增加,而且道教所宣扬的长生成仙思想与修炼方法也渗入明州百姓,特别是一些社会上层人物的思想和日常生活之中。佛教和道教文化成为明州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

第三,在史学与方志方面,两宋是中国封建史学空前繁荣的时期。这一时期,史学的发展主要表现在旧史体的日臻完善、新史体的不断出现和私人撰修当代史蔚然成风等几个方面。同时,随着“求道”、“明理”风气的兴起,义理史学开始兴起。北宋时期,明州学者在史学上的成就并不突出。到南宋后期,浙东史学异军突起,明州地区也相继涌现出王应麟、黄震、胡三省等一批史家,出现了诸如《困学纪闻》、《资治通鉴音注》、《古今纪要》等优秀史著。他们研究历史、考订史事、编纂史书,从而使明州史学的发展进入了昌盛期,并为日后明清浙东史学的鼎盛奠定了基础。与此同时,随着文化教育和社会经济的发展,修志事业也进入了兴盛期,不仅纂修数量空前,而且体例、门类的设置亦日臻完善,涌现了《乾道四明图经》、《宝庆四明志》、《开庆四明续志》等传世佳作。

第四,在文学艺术方面,两宋时期,明州文学的发展,有力改变了唐五代以来本区域文坛的寂寥状态,并取得了相当大的成就。北宋时期,明州文坛的创作队伍,主要由宗门作家、官员作家和“五先生”及其弟子群所构成。入南宋后,创作队伍明显发生变化,首先是史、楼、袁、薛、陈姓等文化家族群发挥了主体作用,他们唱和极盛,推动了四明文坛的发展;其次是南渡文人纷纷寓居甬上,将甬上诗坛的艺术水平提升了一大步,有力地促进了明州文学事业的繁荣。这一时期,明州出现了一批有一定影响的作家,如雪窦重显、舒亶、楼钥、舒岳祥、史浩、吴文英、高似孙、黄震等,他们在诗歌、散文、词曲上多有成就,并留下大量的诗文集,共同把明州文学推向一个新的高峰。

第五,在科学技术方面,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和实践经验的积累,明州的科学技术水平在唐代基础上有明显提高。在医学领域,明州出